

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琦科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天勤东街6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小鹏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

1. 审议并通过《关于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9）、《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1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3.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续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并通过《关于对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对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2017-01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并通过《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3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并通过《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并通过《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并通过《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11）。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4月27日